

王月鏡局長74年4月到職，80年3月離職，目前任職：本府參事。

莊芳榮局長80年3月到職，83年12月離職，目前任職：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主任。

陳哲男局長83年12月到職，目前仍任現職。

田舜耕副局長74年8月到職，79年3月離職，目前已退休。

紀俊臣副局長79年3月到職，82年9月離職，目前任職：

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副教授（即將接任內政部民政司司長）

鍾則良副局長81年7月到職，目前仍任現職。

葉良增副局長82年9月到職，目前仍任現職。

二、有關行天宮財務弊案之檢舉陳情案發於八十三年四月十二

日之後，當任及接任之局長、副局長業已依權責處理，謹

檢附移送檢調單位紀錄如附件，敬請貴會議員明察。

十

質詢日期：86年1月14日
質詢議員：周柏雅
質詢對象：民政局

說題目：民政局為民服務，有必要兼做翻譯社嗎？

明：一、據報載民政局計劃提供英、日文翻譯之戶籍謄本，以避免以往民眾來來回回浪費時間之不便，立意良善，但此舉是否有與民爭利、圖利廠商之嫌則有待商榷。

二、市府欲開辦英、日文翻譯業務之理由為便利民眾、避免出現以往民眾委託翻譯社辦理，翻譯品質參差不齊且譯文常有錯漏，造成申辦時的不便，及浪費民衆不少時間的情形。但市府龐雜，市府功能不可能無限，若再承攬民間公司、團體辦理之品質不良

李瑞麟75年6月到職，78年6月離職，目前已退休。

吳基瑞78年6月到職，83年8月離職，目前已退休。

趙和賢83年8月到職，84年5月離職，目前任職：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專門委員。

張新堂84年9月到職，85年8月離職，目前任職：本市文獻會研究員。

胡子英85年8月到職，86年1月離職，目前已退休。

一、有關行天宮財務弊案之檢舉陳情，案發於八十三年四月十二日以後，民政局第三科當任及接任之科長為科務主管，就業務權責均全力執行查核及監督工作，敬請貴會議員明察。

十一

質詢日期：86年1月14日
質詢議員：李慶安
質詢對象：民政局

說題目：民政局為民服務，有必要兼做翻譯社嗎？

明：一、據報載民政局計劃提供英、日文翻譯之戶籍謄本，以避免以往民眾來來回回浪費時間之不便，立意良善，但此舉是否有與民爭利、圖利廠商之嫌則有待商榷。

二、市府欲開辦英、日文翻譯業務之理由為便利民眾、避免出現以往民眾委託翻譯社辦理，翻譯品質參差不齊且譯文常有錯漏，造成申辦時的不便，及浪費民衆不少時間的情形。但市府龐雜，市府功能不可能無限，若再承攬民間公司、團體辦理之品質不良

答覆單位：台北市政府（民政局）
答：一、本府歷任民政局第三科科長任職等事項說明如左：
陶正國71年2月到職，75年6月離職，目前已退休。

審慎研酌考量，並請 貴議員惠予支持。

十二

質詢日期：86年1月14日

質詢議員：陳嘉銘

質詢對象：社會局陳局長

業務的話，勢必形成人力資源的負擔，並降低市府的辦事效率！且依此類推，是否只要民間辦理不善的業務，市府都要自己來做呢？如旅行社有許多糾紛，是否也由市府自己開辦呢？
三、市府資源有限，應有輕重緩急，做最有效的運用。
索取英、日文翻譯戶籍謄本之民衆，多用做海外移民或留學之用。若僅為這部份欲往國外發展民衆之需求，而多花全體納稅人的錢，是否不公？
四、要翻譯資料之民衆，通常不止需要戶籍謄本而已，例如出國留學除英文戶籍謄本外，尚需英譯推薦信、財力證明等等，而這些相關資料定仍需倚重一般民間翻譯社，如此反容易出現資料前後無法銜接之虞。

五、台北市戶政事務所對於開辦翻譯之業務服務，該由何人負責，是否有專責人員來辦理？或是委託坊間翻譯社代為承包？但此舉已引起民衆疑竇，懷疑市府與民爭利，並是否有圖利民間某大特定翻譯社之嫌。

六、有鑑於上述五點，因此本席要求市府應審慎行事，避免此種引人非議且不必要的行為。

答覆單位：台北市政府（民政局）

答：有關本府民政局提供代轉戶籍謄本外文翻譯公證服務工作，係為加強服務市民，避免市民須至外交部、本府警察局、法院等處往返奔波，惟本案牽涉層面廣泛，為期周延，本府民政局刻正就便民效益及安全性規劃周詳方案，貴議員對本項業務的關懷，本府甚為感佩，本府於規劃此項業務時，定當

答覆單位：台北市政府（社會局）
答：一、本市對於老人休閒進修研習向極重視，為提供長者再進修